

证券简称：石化油服 证券代码：600871 编号：临2021-014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建议聘任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境内审计机构；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境外审计机构。
- 现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境内审计机构；及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境外审计机构。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2020 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本公司连续聘用现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满 7 年，参照有关监管规定，公司拟于 2021 年度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与现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现任会计师事务所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中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没有受到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2. 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立信”)

香港立信于 1981 年成立，现有超过 60 位董事以及 1,000 名员工，在香港保持第五大会计师事务所的领导地位。香港立信的香港上市审计客户达 207 家。香港立信的审计部董事总经理陈锦荣先生是 2014 年的香港会计师公会会长。香港立信负责本公司审计的董事陈子鸿先生是香港执业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高飞	2003 年	2000 年	2000 年	2021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金春花	2001 年	2014 年	2014 年	2021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苗颂	2013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肖勇	1998 年	2013 年	2013 年	2021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项目合伙人高飞先生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金春花女士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苗颂先生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含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质量控制复核人肖勇先生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2. 诚信记录。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审计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经履行招标选聘程序，本公司拟就 2021 年度向立信和香港立信支付的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720 万元和人民币 130 万元，较 2020 年分别下降 26.5%和 35.0%。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现任会计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成立于 1981 年的北

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致同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PCAOB注册。致同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同香港”）成立于2010年10月，注册地址为：香港湾仔轩尼诗道28号12楼。致同香港已取得执业注册会计师资质，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致同香港2019年报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4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油气设备与服务等。

本公司自2014年起，聘请致同对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提供审计服务，聘请致同香港对公司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提供审计服务。截至2020年度，致同和致同香港已连续为公司提供服务已满7年。2020年度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亚许，连续签字2年；签字会计师郝建伟，连续签字1年。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及沟通情况

2020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本公司连续聘用致同和致同香港已满7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及国资委的相关规定，对会计师

事务所连续担任同一家中央企业及其附属公司财务决算审计业务年限最长不超过 8 年，公司拟于 2021 年度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与现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现任会计师事务所表示理解且无异议。由于本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适时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和香港立信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和内控的审计机构，并提议聘请香港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立信和香港立信具备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同时，公司变更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正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议程序的履行是充分和恰当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为公司 2021 年度境内及境外审计机构，及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为公司 2021 年度境内及境外审计机构, 及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任立信和香港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4 日